

评估费收费说明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：

根据国家计委、建设部《关于房地产中介服务收费的通知》[国家计委计价格[1995]971号规定，房地产评估收费采用累进计费方式，标准如下：

档次	标的总额（万元）	累进计费率（%）	累进收费（万元）
1	100 以下（含 100）	4	0.4
2	101——1000	2	2.2
3	1001——2000	1.2	3.4
4	2001——5000	0.6	5.2
5	5001——8000	0.3	6.1
6	8001——10000	0.2	6.5
7	10000 以上	0.1	

本次“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苏州街 18 号院 2 号楼 2101 商业用房房地产”评估标的额及应收评估费用收费总额如下：

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苏州街 18 号院 2 号楼 2101 商业用房房地产，评估总值 **1390** 万元，按照上述标准计算，应收评估费金额为：26680 元（大写金额：人民币贰万陆仟陆佰捌拾元整）。本着互惠互利、友好合作原则，本次收费给予 8 折优惠，实际收费确定为 **21344** 元，（人民币贰万壹仟叁佰肆拾肆元整）。特此说明。

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

2023.10.8